

##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蓬莱大金”）与某欧洲能源开发企业签署了《海上风电单桩基础优选供应商协议》，按照合同约定，蓬莱大金将作为优选供应商向某海上风电集群项目提供单桩。合同总金额约5.47亿欧元，约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8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基本情况：交易对手方为三家项目公司的联合体，注册地址在德国。
- 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未发生类似交易。

### 三、合同主要内容

- 各方权利义务：合同对方作为业主方综合统筹项目开展，蓬莱大金作为承包商为业主提供单桩产品。
- 交易价格：约5.47亿欧元
- 定价依据：正式投标金额
- 结算方式：按照预付款、进度款、尾款进度进行结算。
- 生效条件及时间：双方签署后即生效
- 违约责任：如合同一方违约则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是公司截至目前获取的体量最大的海上风电单桩基础订单，该项目的获取体现了公司在产品质量和交付及时性等方面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同时也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开拓海外风电市场奠定了基础。该项目中标后，其履行将对本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 五、风险提示

1、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预计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合同将按照项目进度分年度履行，每年度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影响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收入为准。

2、本合同签订后公司将提供单桩，预计约5.47亿欧元，具体取决于该海上风电集群项目各阶段的最终投资决定。

3、本合同签订后实施周期较长，且以欧元作为结算货币，项目最终确认收入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合同进展。

#### 六、备查文件

《海上风电单桩基础优选供应商协议》。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5月9日